

主編序

校園原本是學生安心學習與穩定成長的園地，然而近年來校園越來越不平靜，傷害和犯罪事件層出不窮，學生輔導事務變得越來越繁雜、甚至嚴重危害生命安全，從內部校長、導師、任課老師，到輔導教師及專任輔導人員，到外部社工、學者專家等，各有不同的職責與任務，以共同協助學生渡過學習生涯中的學業身心負擔、身心性向探索與學習安置，以及人際關係衝突到同儕霸凌等複雜的身心傷害問題。因此，學校輔導人力的配置、任務安排與上下內外合作等生態關係，攸關各級學校能否滿足從課程、教學到三級防治等的輔導任務。

《學生輔導法》(2014)第 10 條對於高中以下學校專任輔導教師員額編制定為國小每 24 班增置一人、國中每 15 班增置一人、高中每 12 班增置一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023 年修訂公布《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其附件國中小「專任及兼任輔導教師逐年配置基準表」可以看到，國中小從 2012 年起 43 班以上學校和離島 24 班以上學校可設「專任」輔導教師一人，「兼任」教師則視學校大小，編制由一人到六人不等；預計到 2025 年，國中小視班級數設置「專任」輔導教師一到九人不等，兼任教師則降至 0 人。看得出政策上輔導教師需要逐年才能補足專任師資。

《學生輔導法》(2014)第 7 條提到「學校校長、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均負學生輔導之責任。」可見得學校輔導工作，第一線面對所有學生的導師和任課老師在輔導上更有其敏覺面對學生的迫切需求，輔導人力關涉到輔導的上下溝通、合作與協調等生態，是否能符合和承擔當前個別化的學生身心、家庭和學習狀況等各種需求，輔導人力充足和適時發揮功用則是重要的基礎。

本期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的主題為「學校輔導人力之現況與問題」，共刊登主題評論 18 篇，投稿者來自幼教、國小、國中、高中職、補校到大學院校等各類各級學校教授學者，和現場實務教育工作者，探討與評論的面向包括：學校輔導人力設置與分工的現況與問題、城鄉地區校園實務上的輔導人力需求與缺口、各級學校對專/兼輔導人力和包含特教融合教育等的專業發展與角色、各級學校輔導人力與學校整體生態系統合作之現況與困境突破，以及對於《學生輔導法》和相關法規在學校輔導人力方面修訂的務實期待等。另也有自由評論 9 篇、專論 1 篇，不論主題評論、自由評論或專論，各篇皆展現不同教育現場的多元需求、反思與發聲，耐人品味與反思。

感謝關心「學校輔導人力之現況與問題」的專家、學者、現場實務工作者及利害關係人士，於本期評論此一重要議題，提供了多元的寶貴建言，期待這些聲音能喚起大家的關切，對於學校輔導人力方面的相關法規修訂和政策制定，能有更務實而回應校園需求的發展方向。

第十三卷第三期輪值主編

方志華

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理事長

葉興華

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